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5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5 年度 预算表

- 一、2025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5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5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5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2025 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贯彻落实上级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推动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

（三）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拟订全区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并组织落实，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全区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贯彻落实上级就业援助政策，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的相关规定。

（四）统筹推进建立全区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贯彻执行养老、失业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落实养老保险全省统筹办法和全省统一的养老、失业保险关系转续办法。组织实施养老、失业等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按照相关规定做好全区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的编制、审核、汇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

（五）负责全区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

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贯彻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监督落实国家、省、市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相关规定、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及实施细则。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组织实施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等政策。组织实施全区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政策。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办法。

（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管理、考核奖惩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全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

（九）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落实国家表彰奖励制度，协助管理区委、区政府表彰奖励工作及全区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根据授权办理以区委、区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

（十）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区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机关工勤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贯彻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技术等级考核政策。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全区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

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统筹指导全区农民工就业创业和发展家庭服务业促进就业工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机关事业单位进入问题职责分工。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根据用人单位编制余缺和编制结构情况进行编制审核，经区委机构编制部门同意后核发机构编制审核通知单，并在用人单位办理入减编手续后出具入减编通知单。相关部门凭机构编制审核通知单和入减编通知单等办理人员录用、聘用（任）、调配、工资核定等手续。

二、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构成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和二级机构预算。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法规室、人力资源股）、社会保障股（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就业促进股）。

纳入本部门 2025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度单

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收入总计 5598.17 万元，支出总计 5598.17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462.81 万元，增长 9.01%。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支出增加 462.81 万元，增长 9.01%。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5598.17 万元，收入预算总计增加 462.81 万元，增长 9.01%，因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594.3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其中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一般公共预算 3.8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政府性基金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中单位资金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5598.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53 万元，占 3.67%；项

目支出 5392.64 万元，占 96.3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 5598.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预算增加 462.81 万元，增长 9.01%，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预算与上年保持一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与上年保持一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 5594.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5.53 万元，占 3.67%；项目支出 5388.80 万元，占 96.33%。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563.56 万元，占 99.45%；卫生健康（类）支出 12.52 万元，占 0.22%；住房保障（类）支出 18.25 万元，占 0.33%。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和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5.5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89.56 万元，占 92.2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15.97 万元，占 7.7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5392.64 万元，全部纳入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其中：运转类项目 96.5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5296.14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局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1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4 年保持一致。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

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2024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4 年增加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24年增加0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5.97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办公设备购置、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0.7万元，下降4.20%，主要原因：厉行勤俭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

算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4年,共组织对15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3026.08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2025年,拟组织对15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3026.0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资产总额345.17万元,较上年,增长0.51%。其中:固定资产9.28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增长主要原因:办公设备购置。2024年期末,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8〕98号)

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从 2018年起从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六）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无；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

取得的收入。

三、单位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
预算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59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5,506.33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5,567.4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2.52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594.3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598.17
上年结转结余	3.84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5,598.17	支 出 总 计	5,598.17

2024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5,598.17	5,594.33	5,594.33	5,506.33									3.84	3.84				
304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598.17	5,594.33	5,594.33	5,506.33									3.84	3.84				
30401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96.87	393.03	393.03	305.03									3.84	3.84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5,201.30	5,201.30	5,201.30	5,201.30														

2024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 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5,598.17	205.53	176.13	13.43	15.97		5,392.64	96.50	5,296.14
			304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5,598.17	205.53	176.13	13.43	15.97		5,392.64	96.50	5,296.14
208	01	01		行政运行	157.03	157.03	127.63	13.43	15.97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192.64						192.64	96.50	96.1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7.73	17.73	17.7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出	400.00						400.00		400.00
208	05	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基金的补助	4,800.00						4,800.00		4,8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7	1.97	1.9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8.9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1.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25	18.25	18.25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 性基金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 拨款		
一、本年收入	5,594.33	一、本年支出	5,598.17	5,598.17	5,506.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94.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5,506.33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3.84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4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67.40	5,567.40	5,475.56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2.52	12.52	12.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8.25	18.25	18.2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5598.17	支出合计	5,598.17	5,598.17	5,506.33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5,594.33	205.53	176.13	13.43	15.97		5,388.80	96.50	5,292.30
			304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5,594.33	205.53	176.13	13.43	15.97		5,388.80	96.50	5,292.30
208	01	01		行政运行	157.03	157.03	127.63	13.43	15.97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支出	188.80						188.80	96.50	92.3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7.73	17.73	17.73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400.00						400.00		400.00
208	05	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基金的补助	4,800.00						4,800.00		4,80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7	1.97	1.9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8.98	8.98	8.98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	1.57	1.5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25	18.25	18.2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05.53	189.56	15.97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92	29.92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3.43	13.43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5.03	55.0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4.48	14.48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83	3.83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40	5.4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6	10.06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91	8.91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0.38		0.38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		1.6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81		2.81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0.67		0.67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0		0.20
30226	劳务费	50205	委托业务费	0.96		0.9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		1.1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0.0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3		0.33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3.70		3.70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		3.1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69	13.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04	4.0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91	1.9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06	0.0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78	0.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20	8.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57	1.5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22	3.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3	15.03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10		1.10		1.1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预算 10 表

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392.64	5,388.80			3.84				
	304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392.64	5,388.80			3.84				
其他运转类	人社局聘用人员经费（社保代办员）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7.00	47.00							
其他运转类	人社局聘用人员经费（劳动仲裁员）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50	4.50							
其他运转类	办公费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级	1.00	1.00							
其他运转类	三支一扶资金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4.00	44.0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2024.226关于下达2024年高校毕业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84				3.84				

	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市财政补助资金										
特定目标类	劳动保障监察及人事仲裁调解、改善办公经费等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00	4.00							
特定目标类	新财预2024.301号提前下达2025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市级财政补助资金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8.00	88.00							
特定目标类	李金魁生活补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级	0.30	0.30							
特定目标类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计实补记经费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级	400.00	400.00							
特定目标类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收支缺口	新乡市卫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级	4,800.00	4,800.00							

410703220000000017030	办公费	1.00	1.00			办公费总成本	≤3 万元	资金发放人数	18 人	改善工作环境	明显改善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				
								费用支付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底前				
410703240000000023201	三支一扶资金	44.00	44.00			三支一扶资金总成本	≤44 万元	资金扶持发放时间	每月 15 日	为基层输送和培养青年人才、提高大学生就业率	提高	三支一扶人员满意度	≥90%
								三支一扶资金发放人数	34 人				
								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410703250000000022008	人社局聘用人员经费（社保代办员）	47.00	47.00			代办员工工资金额总成本	≤54.341 万元	资金发放人数	11 人	提高员工积极性及工作效率	提高	代办员满意度	100%
								资金发放足额率	≥95%				
								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发放				
410703250000000022010	人社局聘用人员经费（劳动仲裁员）	4.50	4.50			仲裁员工工资金额总成本	≤4.5 万元	资金发放人数	1 人	提高员工积极性	提高	仲裁员满意度	100%
								资金发放足额率	≥95%				
								工资发放时间	按月发				

									放				
410703220000000017043	李金魁生活补	0.30	0.30			李金魁生活补助金总成本	0.3 万元	资金发放人数	1 人	有效提高生活质量	提高	享受生活补助人员满意度	100%
								补助金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资金发放足额率	≥95%				
410703220000000017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计实补记经费	400.00	400.0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计实补记经费总成本	≤750 万元	资金发放人数	75 人	提高人民养老保障程度	显著提升	退休人员满意度	≥90%
								资金发放足额率	100%				
								资金发放时间	2025 年 12 月底前				
410703240000000010427	劳动保障监察及人事仲裁调解、改善办公经费等	4.00	4.00			劳动保障监察及人事仲裁调解、改善办公经费项目总成本	≤15.95 万元	全年办理案件数	300-350 件	促进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力度	有效促进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案件结案率	100%				
								项目经费支出时间	2025 年 12 月底前				

[illegible]

	分项目												
304001	新乡市卫滨 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局	669.84	669.84										
410703250000000036420	新财预 2024.301号 提前下达 2025年高校 毕业生“三支 一扶”计划中 央和市级财 政补助资金	88.00	88.00										
410703250000000036442	新财预 2024.308号 提前下达就 业资金（见习 补贴）	30.00	30.00										
410703250000000036444	新财预 2024.308号 提前下达就 业资金	548.00	548.00										
410703250000000046098	新财预 2024.226关 于下达2024	3.84	3.84			资金需求量	383663.4 元	资金使用人数	40人	提高大学生 就业率	明显提高	三支一扶人 员满意度	≥95%
								资金发放足额	100%				

	年高校毕业 生“三支一 扶”计划中央 和市财政补 助资金预算 的通知						率						
							资金发放及时 率	100%					